

最高法最高检联合发布《规定》

5类案件嫌疑人逃匿死亡可没收违法所得

去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 共处分41.5万人

中央纪委网站5日通报2016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纪律审查情况。去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41.3万件、处分41.5万人,有76名省部级干部被处分。

2016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接受信访举报253.8万件次,处置问题线索73.4万件,谈话函询14.1万件次,立案41.3万件,处分41.5万人(其中党纪处分34.7万人)。处分省部级干部76人,厅局级干部2700余人,县处级干部1.8万人,乡科级干部6.1万人,一般干部7.6万人,农村、企业等其他人员25.6万人。

我国首次发布 人口与健康科学大数据

我国人口与健康领域的大数据资源4日首次向社会公布。本次发布的数据量高达49.1TB,2.8亿条,包括生物医学、基础医学、临床、公共卫生、中医学、药学、人口与生殖健康七大类。

记者从4日在京召开的全国人口与健康科技资源发布会上获悉,大数据资源由国家人口与健康科学数据共享平台公布。中国工程院院士、共享平台管理中心主任刘德培院士说,此次发布的数据较为详尽地反映了我国居民健康状况。以我国国民体质与健康数据库的建设为例,抽样调查了16个省份的48个县市居民,其中4省还进行了二次跟踪调查,指标涉及12大类、240余项,还包括生理信号和图像类数据。

据刘德培介绍,为保护数据提供者权益和个人隐私,共享平台在建设过程中,自动为每个数据集提供唯一标识,并为数据提供者创立电子注册证书。在数据导出时,去掉个人姓名等关键信息,实现个人隐私安全。

农药兽药残留等问题 为今年抽检重点

记者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获悉,对农药、兽药残留、重金属及环境污染等因素引起的食品安全问题,以及与老百姓紧密相关的餐饮食品,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将加大抽检力度和频次。

根据食药监总局日前印发的《2017年食品安全抽检计划及要求》,各省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要重点组织开展对中小学及幼儿园食堂、学校周边、城乡结合部等场所的抽检;市、县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除重点对本地区市场销售的蔬菜、水果的农药残留,畜禽肉、水产品的兽药残留等进行抽检外,要加大对“小餐饮”“小作坊”“小摊贩”的抽检力度。

根据抽检计划及要求,2017年食品安全抽检计划涵盖33大类食品、132个食品品种、203个食品细类,共抽检127.59万批次。总局本级抽检3.14万批次,其中计划性抽检2.7万批次,专项抽检0.44万批次。抽样场所以大型连锁超市、大型商场、大型批发市场等为主,网购食品以大型网络平台为主。

(以上均据新华社)

人行贿、对单位行贿、介绍贿赂、单位行贿等犯罪。

第三类恐怖活动犯罪,包括组织、领导、参加恐怖组织,帮助恐怖活动,准备实施恐怖活动,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煽动实施恐怖活动,利用极端主义破坏法律实施,强制穿戴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服饰、标志,非法持有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物品犯罪案件。

第四类是洗钱罪及其上游犯罪,包括危害国家安全、走私、洗钱、金融诈骗、黑社会性质的组织、毒品犯罪案件。

第五类是两类新型特殊诈骗犯罪,即电信诈骗、网络诈骗案件。

规定明确,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者全国范围内具有较大影响,或者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逃匿境外的,应当认定为违法所得没收程序适用的“重大犯罪案件”。

裴显鼎说,这份规定从客观和主观两个方面对“逃匿”的认定标准进行界定,客观方面为“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潜逃、隐匿”,主观方面则为“逃避侦查和刑事追

究”。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离开居住地、工作地,逃避侦查和刑事追究的,属于最典型的“逃匿”情形;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未离开居住地、工作地,在原地隐匿起来逃避侦查和刑事追究的,亦属于“逃匿”情形;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逃避侦查和刑事追究逃匿境外,因各种原因不愿回国受审的,亦应视为“逃匿”情形。考虑到在刑事诉讼过程中,“脱逃”的性质与“逃匿”类似,故规定将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在刑事诉讼过程中脱逃”情形认定为“逃匿”。

规定同时明确,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因意外事故下落不明满二年,或者因意外事故下落不明,经有关机关证明该公民不可能生存的,对其违法所得及其他涉案财产依照“逃匿”情形处理。

根据这份规定,公安机关发布通缉令或者公安部通过国际刑警组织发布红色国际通报,应当认定为“通缉”。裴显鼎表示,这就意味着“网上追逃”“内部通报”等措施不属于“通缉”范围。鉴于向国际刑警组织请求发布蓝色通报无需凭逮

捕证,发布蓝色通报后相关国家亦不会采取临时羁押措施,故规定最终未将国际刑警组织发布的蓝色通报纳入“通缉”的认定范围。

裴显鼎说,司法实践中对违法所得的认定,特别是转变、转化后的财产以及添附个人生产经营后形成的收益能否认定为违法所得,普遍存在疑问。此次发布的规定明确了“违法所得”认定的三种情形:一是通过实施犯罪直接或者间接产生、获得的任何财产,应当认定为“违法所得”;二是违法所得已经部分或者全部转变、转化为其他财产的,转变、转化后的财产应当视为“违法所得”;三是来自违法所得转变、转化后的财产收益,或者来自与违法所得相混合财产中违法所得相应部分的收益,应当视为“违法所得”。

此外,规定还明确了认定犯罪事实、申请没收的财产与犯罪事实关联性的证明标准,对没收申请的审查、一审开庭、二审裁定、利害关系人参加诉讼方式、请求境外协助执行等作了具体规定。

四川高速公路安装智能预警系统 为雾天行车“护航”

记者从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了解到,目前四川已在成都绕城、雅西、达陕、巴达、成南、纳黔、成乐、广巴、绵广、广邻等10条高速公路安装智能雾天行车防撞预警系统,为途经车辆提供安全引导。四川今年还将在全省多条高速公路推广运用该系统。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四川地区由于地形原因易发生团雾,山区高速冬季下雪、地面结冰,以及近来雾霾的影响,这些情况都极易引发交通事故。

对此,高速公路安装智能雾天行车防撞预警系统根据采集的能见度、雨、雪、照度等行车环境数据,实时计算并调整安全车距等行车数据,控制路侧发光诱导设施,通过不同的亮度、颜色、闪烁等组合进行针

对性行车引导,通过在车辆后方形成的动态跟随高预警红色尾带,提供本车与前车车距提示及防撞预警信息,提示后车驾驶员及时减速,调整与前车车距,使车辆在相对安全的黄灯安全带上行驶。

该系统在为驾驶员提供道路轮廓、行车诱导、追尾警示、安全提示等服务的同时,也为高速公路管控提供数据支持,从而实现大雾、雨雪、雾霾等复杂环境下,高速公路自适应安全诱导,有效避免或降低车辆冲出车道、多车追尾等特大恶性交通事故的发生。

据介绍,这套智能雾天防撞系统2015年初率先在四川雅西、绵广、广邻高速的“魔鬼路段”进行试验,2016年底通过交通运输部的检测和鉴定。

(据新华社)



“冰雪节”玩转冰雪

1月5日,在哈尔滨太阳岛雪博会园区,游客在冰雪景观中游玩拍照。随着1月4日第33届哈尔滨国际冰雪节开幕,在未来的3个月里,冰城哈尔滨将展开冰雪旅游等5大类别百余项活动,本地市民和各地游客将在“冰雪节”中玩转冰雪。

(据新华社)

绵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公告 (2016年度第十二批)

根据《绵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通过各县(市、区)、园区科技主管部门初审、推荐,经绵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以下128家企业符合绵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标准,特此公告。

附:绵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排名不分先后) 绵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1月5日



了解更多信息请扫描 二维码关注微信公众平台

绵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技术领域. Lists 17 companies from 涪城区.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技术领域. Lists 43 companies from 高新区.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技术领域. Lists 43 companies from 科创区.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技术领域. Lists 44 companies from 江油市, 安州区, 三台县, and 北川县.

合计 128家